

雖然很多人都聽過復興，但大部份人都不曉得它真正的意義是甚麼。對一些人來說，這個詞是指教會每年所舉行的一連串活動，通常是一些佈道事工。

當我們查考聖經時，卻會發現復興是發生在信徒身上的事。我一位朋友這樣說：「你必須先有覺醒(vived)才能被復興。」他說得對。「復興」這個詞是對基督徒說的。但由於在教會歷史中，「覺醒」(awakening)常跟「復興」(revival)交替被使用，因此引起混淆。比方說：「大復興」同時是指教會的復興和靈魂的得救。我們如何把這混淆弄清楚呢？

近年間，很多人用「復興」這詞來形容神在信徒中間的工作，而用「覺醒」一詞來描述失喪的人歸信基督。在這小冊子中，「復興」是指神在教會屬祂的子民中的工作，而「覺醒」是指在教會內外，神在那些不認識耶穌基督的人中間親自的動工。「守約者」的心願是，盼能在今天的教會中，對「復興」和「覺醒」兩詞有劃一的界定，以消除現有的混亂。

以下是一些人對復興所作的定義：

「神奇妙而自主的工作，祂親自臨到祂的子民中間，使他們甦醒、恢復生氣並叫他們得到祂完全的祝福。」(Stephen Olford, *Heart Cry for Revival*)

「更新信徒起初的愛心，帶來罪人的覺醒和悔改... 它叫倒退的教會重新火熱起來，並喚醒各階層的人。」(Charles Finney, *Lectures on Revival of Religion*)

「仰息於神自己的氣息。」(Robert Coleman, *The Coming World Revival*)

「聖靈湧進一具快要變為屍體的人身上。」(D.M.Panton in *Revival, Its Principles and Personalities* by Winkie Pratney)

「神的靈在祂子民中的工作，我們所稱的復興，其實就是新約的基督教，聖徒回復正常的表現。」(Vance Havner in *Revival, Its Principles and Personalities* by Winkie Pratney)

今日復興運動中的表表者羅李察(Richard Owen Roberts)認為，復興最好的定義只有一個字，就是神。(Revival)

「復興是指神就在祂的子民中間，這意義極為寶貴。祂的臨在帶來復興中一切美好的果效。反過來說，復興來臨前，沒有神的同在，就是道德和靈性墮落引致一切不良後果的原因。」(Richard Owen Roberts, *Revival*)

鍾馬田(Martyn Lloyd-Jones)對復興作出以下的定義：

「復興的精髓就是聖靈同時降臨於一群人，整間教會，好幾間教會，整個地區，或整個國家。也可說是聖靈的造訪。」
(Revival)

「守約者」對復興採取了以下的定義：

「復興是神在祂的子民中所作不尋常的工作，並在教會中和藉教會帶來不尋常的後果。」

清教徒很喜歡說「神的臨在」。意思是指「神將祂的兒子奇妙地向一個世代的人顯示。對基督徒而言，好像一直被隱藏著的基督，突然向他們顯現。神的工作是如此的明顯，人都失色了，人為的節目都被摒棄了。人都退到後面去，因為神才是主角。是主... 在聖徒和罪人中間行大事。」(Arthur Wallis, *The Day of Thy Power*)

以下是有關復興的特徵：

剎那間，在毫無警告下，神就臨格，人們面對面地體悟神的聖潔和自己的罪孽。似乎神在單獨對付他們每個人，所以不論個人屬靈的光景如何，信主或未信主，都經歷巨大的改變。沉淪的人得拯救，信主的人變得更聖潔。

這些定義都有一個共同點，就是神在人

中間。祂為那些信主的人帶來復興和更新，又為沉淪的人帶來救恩。